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花東區處 函

地址：花蓮縣光復鄉大進村糖廠街19號

聯絡人：黃子庭

聯絡電話：03-8704125621

電子郵件：a64227@taisugar.com.tw

傳 真：03-8704100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花東綜經字第10680011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06D009797_106D2012356-01.jpg、106D009797_106D2012357-01.jpg、106D009797_106D2012358-01.jpg、106D009797_106D2012359-01.jpg)

主旨：經濟部所屬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花東區處管理之「臺糖花蓮旅館」，提供全國公教人員106年度國民旅遊卡住宿優惠專案，請協助轉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配合106年度國民旅遊卡核銷新制，限定八千元觀光旅遊額度自106年3月1日已開放第四類自由行方式，公教人員可直接向「旅宿業」、「交通運輸業」及「觀光遊樂業」刷卡訂房或購票之規定辦理。
- 二、「臺糖花蓮旅館」為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，登錄類別為旅宿業一般旅館。通過交通部觀光局三星級認證，為文化景觀特色旅館。地址：花蓮縣光復鄉糖廠街19號，訂房專線03-8705881。
- 三、為落實政策鼓勵公教人員安排旅遊活動，公教人員持國民旅遊卡入住本旅館，可享溫馨和風木屋（雙人房）每間1899元（原價4200元），合家歡VILLA木屋（四人房）每間4899元（原價10000元），加床每人800元，假日及連續假

高雄市政府 1060324



10601652600



日不加價，公教國旅卡特約專案至106年12月31日止。

正本：行政院人事處、經濟部人事處、臺北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交通部人事處、基隆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文化部人事處、內政部人事處、教育部人事處

副本：

2017-03-23
17:18:59
交 換 章

裝



訂



線